

证券代码：837634

证券简称：绿明利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7月1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7月8日，电话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献芳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王艳丽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方家骥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0 年 7 月 8 日提出辞职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履行职责，现董事会提名王艳丽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10日